

揭阳市财政局文件

揭市财法〔2020〕16号

转发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 2020 年度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 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各位考生：

现将《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 2020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会〔2020〕17号）转发给你们，并将我市 2020 年度初、中、高级资格考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疫情安全防范

请广大考生牢固树立疫情安全防范意识，在考前 14 天内做好日常体温测量和自身健康状况监测，尽量不到外省出差、旅游。疫情期期间不扎堆、不聚会，不出入人群拥挤、通风不良场所。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电梯或出入其他人员密集场所时，规范佩戴口罩

罩，保持安全社交距离。用餐时，选择安全放心原料，不吃生冷食物。不与中、高风险地区返回人员以及有发热、咳嗽等症状人员接触。中、高风险地区的界定可通过微信小程序“国务院客户端”之“疫情风险查询”进行查询。

赴考时请考生自备并佩戴好口罩，持有效身份证、准考证参加考试。

二、2020 年度会计初级资格考试退费有关事项

（一）退费申请对象

在我市报名参加 2020 年度会计初级资格考试并缴费成功的考生。

（二）退费申请时间

2020 年度会计初级资格考试退费申请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15 日至 24 日(工作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4:30-17:30，逾期不予受理。

（三）退费申请地点

本人携带退费申请材料到揭阳市财政局办理退费事宜，详细地址：揭阳市榕城区晓翠路揭阳市财政局一楼法规税政和会计管理科，联系方式：0663-8239102。

（四）退费申请材料

1. 2020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初级资格考试退费申请表一份（附件 2）；
2. 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3. 收款人银行卡复印件一份；

4. 缴费证明一份，通过“广东公共服务支付平台”(<http://wsjf.gdgpo.gov.cn/GdOnlinePay/>)可获取非税缴款通知书号码和执收单位编码信息，提供给银行柜台工作人员办理即可；

5. 考生报名信息表一份。

(五) 其他事项

1. 考生一经提交 2020 年度会计初级资格考试退费申请后，将无法参加 2020 年度会计初级资格考试，请慎重决定。

2. 因会计中、高级资格考试时间未作调整，不作退费安排。

附件： 1.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 2020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2. 2020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初级资格考试退费申请表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会〔2020〕17号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 2020 年度全国会计 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及 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财政局：

根据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调整 2020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考〔2020〕5 号）规定，现将我省 2020 年度初、中、高级资格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调整通知如下：

一、关于考试时间和时长调整安排

（一）初级资格。2020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初级资格考试日期调整为 2020 年 8 月 29 日至 9 月 4 日，9 月 9 日至 10 日，分两个阶段进行。具体安排如下：

考试日期	考试时间及科目
8月29日至9月4日 9月9日至9月10日	8:30-11:30 初级会计实务 经济法基础
	14:30-17:30 初级会计实务 经济法基础

《初级会计实务》科目考试时长为105分钟,《经济法基础》科目考试时长为75分钟,两个科目连续考试,时间不能混用。

(二)中级资格。中级资格考试日期仍为2020年9月5日至7日,共3批次,各科目考试时间及时长如下:

考试日期	考试时间及科目
9月5日至7日	8:30-11:15 中级会计实务
	13:30-15:45 财务管理
	18:00-20:00 经济法

(三)高级资格。高级资格的《高级会计实务》科目考试时间及时长不变,仍为2020年9月6日,考试时间为:8:30-12:00。

二、关于考务日程调整安排

(一)初级资格

1. 2020 年 8 月 17 日至 8 月 28 日，登陆“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打印准考证。

2. 2020 年 8 月 29 日开始组织考试。

3.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在“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公布初级资格成绩。

4. 考试成绩公布后一个月内，各地考试管理机构组织完成本地区初级资格考后资格复核相关工作，具体时间和要求另行通知。

（二）中、高级资格。中、高级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不作调整，仍按《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 2020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高级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会〔2020〕8 号）规定执行。

三、关于会计资格考试退费安排

（一）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度会计初级资格考试时间作调整。考生如因考试时间推迟无法参加本年度考试的，可向报名所在地市级会计考试管理机构申请办理退费，具体申请要求和安排以各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通知为准。

（二）会计初级资格退费申请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15 日至 24 日，逾期不予受理。考生一经提交 2020 年度初级资格考试退费申请后，将无法参加本年度会计初级资格考试，应慎重决定是否申请会计初级资格考试退费。

(三)因会计中、高级资格考试时间未作调整,不作退费安排。

四、工作要求

(一)各地考试管理机构要及时把调整后的考试时间及有关事项安排通知到本地区考生。

(二)各地考试管理机构应按照本地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制定疫情防控措施和应急预案,确保广大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三)各地考试管理机构严格有关规定要求,加强考试考务管理各环节工作,确保2020年度我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各项工作圆满完成。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抄送: 省档案馆。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0年7月9日印发

附件2

2020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初级资格考试退费申请表

日期： 年 月 日

申请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报考点	
申请退费原因	
收款人姓名	
收款人银行账号	
收款人开户银行	
本人签名	
备注: 1. 2020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初级资格考试退费申请时间为2020年7月15日至24日(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30，逾期不予受理。 2. 提交退费申请表时须由考生本人提出申请，并提交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收款人银行卡复印件、缴费证明、考生报名信息表。 3. 考生一经提交2020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初级资格考试退费申请后，将无法参加本年度会计初级资格考试。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抄送： 市档案局

揭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7月15日印发